

证券代码：873396

证券简称：创世达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深圳市创世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半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2 年 2 月 9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

首席合伙人：梁春

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264 人

2021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,498 人

2021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929 人

2021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309,837.89 万元

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275,105.65 万元

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23,612.01 万元

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49 家

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525 家

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L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
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L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
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50,968.97 万元

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10,419.67 万元

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58 家

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0 家

2.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405.91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70,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3.诚信记录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

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6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31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。

9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6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5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林汉波，2004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9 年 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12 年 2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21 年 12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，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10 家次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余金凤，2021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5 年 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16 年 4 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2022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家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杨红宁，2001 年 4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9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2 年 7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10 年 1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，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20 家次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公司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。

4.审计收费

本期(2023)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半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。

上期(2022)年审计收费 25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5 万元。

2023 年具体审计收费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，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、市场价格和审计工作量为基础，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创世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创世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17 日